

附件 3-1

2023 年汕尾市水污染防治和流域生态补偿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政策任务”名称：水污染防治和省内外流域生态补偿

项目单位：（公章）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填报人姓名：蔡增慧

联系电话：3238118

一、基本情况

汕尾市获得 2023 年水污染防治和省内流域生态补偿资金 5000 万元，分配至：

（一）下达陆河县上护镇人民政府 200 万元，用于陆河县上护镇富梅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二）下达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48 万元，用于 2023 年汕尾市东溪河流域干支流水质监测项目。

（三）下达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293 万元，用于 2023 年汕尾市入河排污口排查项目。

（四）下达海丰县赤坑镇人民政府 1250 万元，主要用海丰县赤坑镇围仔角生态调蓄塘系统治理工程项目支付。

（五）下达海丰县可塘镇人民政府 1660 万元，用于汕尾市海丰县可塘镇圆山岭河生态环境治理工程项目。

（六）下达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249 万元，用于 2023 年汕尾市东溪河水环境精细化管控技术服务。

（七）下达陆丰市农业农村局 250 万元，用于东溪河（陆丰段）农业面源防治工程。

（八）下达陆丰市农业农村局 850 万元，用于陆丰市东溪河长安灌渠水质提升与农业面源防控项目。

（九）下达海丰县黄羌镇人民政府 200 万元，用于海丰县黄羌镇境内公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表 1 资金安排项目清单（参考）

序号	项目单位	项 目 名 称	总投资 (万元)	安排金额 (万元)	资金预算下达文号 (市级的资金分配下达类文件)
1	海丰县赤坑镇人民政府	海丰县赤坑镇围仔角生态调蓄塘系统治理工程	1250	1250	汕财资环【2023】31号
2	陆丰市农业农村局	陆丰市东溪河长安灌渠水质提升与农业面源防控项目	850	850	汕财资环【2023】31号
3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汕尾市入河排污口排查项目	293	293	汕财资环【2023】31号
4	陆河县上护镇人民政府	陆河县上护镇富梅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200	200	汕财资环【2023】31号
5	海丰县黄羌镇人民政府	海丰县黄羌镇境内公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200	200	汕财资环[2023]31号
6	海丰县可塘镇人民政府	汕尾市海丰县可塘镇圆山岭河生态环境治理工程	1660	1660	汕财资环【2023】31号
7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汕尾市东溪河流域干支流水质监测项目	48	48	汕财资环【2023】31号
8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汕尾市东溪河水环境精细化管理管控技术服务	249	249	汕财资环【2023】31号
9	陆丰市农业农村局	东溪河（陆丰段）农业面源防治工程	250	250	汕财资环【2023】31号

（二）绩效目标

总绩效目标：推动责任国考断面和市（县）级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推动辖区内入河排污口排查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

序号	项 目 名 称	绩效目标
1	海丰县赤坑镇围仔角生态调蓄塘系统治理工程	通过开展本项目，大幅削减进入东溪河的农业面源污染负荷量，通过生态调蓄塘系统收集、处理农田退水、鱼塘养殖尾水、初期雨水及不达标河水，实现污染物削减。
2	陆丰市东溪河长安灌渠水质提升与农业面源防控项目	项目以汕尾市东溪河超标最严重的支流之一长安灌渠有机碳氮磷农业面源污染源头消减与河道水质提升达标 III 类水为目标，在关键田、沟、渠和河段关键节点建设集成治理工艺，实现农业面源的过程阻控的循环化和消纳化、净化水质和拦截减少入河湖污染物、水域水生植物恢复和提高河湖缓冲带生物多样性，以及河段污染物原位消减和现场治理，最终为东溪河干支流整体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水质提升与农业高质量绿色发展提供借鉴经验和基础支撑。
3	2023 年汕尾市入河排污口排查项目	完成汕尾市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等重点任务，摸清全市入河排污口底数。其中，项目成果 4 份，项目投入不超过预算。

4	陆河县上护镇富梅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完成陆河县上护镇富梅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
5	海丰县黄羌镇境内公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完成海丰县黄羌镇境内公平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工作，主要包括一级保护区隔离防护工程建设、保护区有关标志设置、水源保护等。
6	汕尾市海丰县可塘镇圆山岭河生态环境治理工程	通过开展本项目，对圆山岭河进行生态治理，通过沿河两岸截污、河床生态修复、生态塘建设、建设生态驳岸等措施，确保圆山岭河考核断面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等水质参数，稳定达到地表水 IV 类标准。
7	2023 年汕尾市东溪河水环境精细化管理技术服务项目	达标国考断面 1 个，成果报告 5 份
8	2023 年汕尾市东溪河流域干支流水质监测项目	达标国考断面 1 个，成果报告 36 份
9	东溪河（陆丰段）农业面源防治工程	在潭西镇选 2 处开展农业面源防治，建设内容为深沟村生态沟渠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服务农田面积约 320 万平方米，建设长埔村生态稳定塘约 4.6 万平方米，服务农田面积约 200 万平方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根据评价体系和标准，自评 82.6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过程

(1)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的专项资金补助金额为 5000 万元，已支出 1096 万元，支出率为 22%，指标分值 12 分，自评得分 2.6 分。

(2)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2. 产出（总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

(1) 数量指标

一是国考断面水质 100%达标，二是完成汕尾市 2023 年入河排污口排查报告 1 份，三是资金支持项目数量不超过 9 个，按照权重自评 14 分。

(2) 质量指标

市（县）级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按照权重自评 13 分。

(3) 成本指标

各项目支出均未超过成本，按照权重自评 13 分。

3. 效益（总分 40 分，自评得分 32 分）

(1) 社会效益指标

2023 年国考断面 100%达标，市（县）级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水环境持续向好，按照权重自评 14 分。

(2) 生态效益指标

2023 年国考断面 100%达标，市（县）级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水环境持续向好，按照权重自评 13 分。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3 年绩效总目标基本达成，但三级项目未验收完工，故酌情自评 5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向财政申请支付 1230 万元，财政已支出 1096 万元，支出率为 22%。

表 3 三级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安排金额 (万元)	已向财政申请支付 (万元)	财政已支出 (万元)	支出率
1	海丰县赤坑镇围仔角生态调蓄塘系统治理工程项目	1250	244.29	244.29	20%
2	海丰县黄羌镇境内公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200	44.782031	0	0
3	汕尾市海丰县可塘镇圆山岭河生态环境治理工程	1660	522.41	481.79	28%
4	东溪河（陆丰段）农业面源防治工程	250	0	0	0
5	陆丰市东溪河长安灌渠水质提升与农业面源防控项目	850	0	0	0
6	2023 年汕尾市东溪河流域干流水质监测项目	48	16.8	16.8	35%
7	2023 年汕尾市东溪河水环境精细化管控技术服务项目	249	156.8	156.8	63%
8	2023 年汕尾市入河排污口排查项目	293	186.4	186.4	63%
9	陆河县上护镇富梅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200	58.2	10	5%

合计		5000	1230	1096	22%
----	--	------	------	------	-----

3.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表 4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或完成超 150% 原因	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考断面达标率	省下达考核任务 1 份 ≤9 个	国考断面 100% 达标	完成	无	无	水质监测数据, 各项目评估报告, 入河排污口排查报告;
		入河排污口排查报告		1	完成			
		支持项目数量		不超过 9	完成			
	质量指标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省下达考核任务	市(县)级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完成	无	无	水质监测数据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不超出预算	不超出预算	不超出预算	无	无	各项目评估报告
效	社会效	促进老	持续向	国考断面	国考断	无	无	水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或完成超 150% 原因	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益指标	益指标	百姓幸福感提升	好	100%达标, 环境持续向好	面 100%达标, 环境持续向好			监测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水环境质量	持续向好	国考断面 100%达标, 环境持续向好	国考断面 100%达标, 环境持续向好	无	无	水质监测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	部分项目未完工	4 个项目已基本完工, 未反馈不同意见, 部分项目未完工, 按权重赋分	督促各相关单位抓紧实施	-

(2) 三级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水污染防治和省内流域生态补偿资金二级项目资金共支持 9 个三级项目中, 其中 4 个三级项目完成绩效目标, 4 个三级项目完成部分绩效目标, 1 个三级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0。具体完成情况:

表 5 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要求 (有数量可衡量)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时间 (或预计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及滞后原因
1	汕尾市海丰县可塘镇圆山岭河生态环境治理工程	通过开展本项目，圆山岭河水质主要指标（CODCr、CODMn、氨氮、总磷及溶解氧）稳定达到地表水Ⅳ类标准。	已有效提升圆山岭河考核断面水质标准，全年水质达到四类水标准，有效改善水体环境质量。	2024年8月21日	否
2	海丰县赤坑镇围仔角生态调蓄塘系统治理工程	大幅削减进入东溪河的农业面源污染负荷量，通过生态调蓄塘系统收集、处理农田退水、鱼塘养殖尾水、初期雨水及不达标河水，实现污染物削减	50%	2024.4.12	是，合同签订较晚，导致整体进度滞后
3	海丰县黄羌镇境内公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完成海丰县黄羌镇境内公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工作，主要包括一级保护区隔离防护工程建设，保护区有关标志设置，水源监测等。	未完成	2024年4月17日	是，项目于2024年1月19日开工，施工期为90个日历日，预计2024年4月17日前竣工验收。

4	陆丰市东溪河长安灌渠水质提升与农业面源防控项目	为打好东溪水闸重点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战和实现劣V类断面消除，项目以汕尾市东溪河超标最严重的支流之一长安灌渠有机碳氮磷农业面源污染源头消减与河道水质提升达标Ⅲ类水为目标，在关键田、沟、渠和河段关键节点建设集成治理工艺，实现农业面源的过程阻隔的循环化和消纳化、净化水质和拦截减少入河湖污染物、水域水生植物恢复和提高河湖缓冲带生物多样性，以及河段污染物原位消减和现场治理，最终为东溪河干支流整体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水质提升与农业高质量绿色发展提供借鉴经验和技术基础支撑。	该项目正在进行可研修编审批，未开展工程招投标工作。	2024 年 12 月底	是；原可行性研究报告存在绩效目标值较难达到、建设内容与现阶段规划设计内容存在偏差，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拖慢。
5	东溪河（陆丰段）农业面源防治工程	利用市本级财政的500万资金，在潭西镇选2处开展农业面源防治，建设内容为深沟村生态沟渠面积约2.5万平方米，服务农田面积约320万平方米，建设长埔村生态稳定塘约4.6万平方米，服务农田面积约200万平方米，	已完成	2024 年 3 月	否

6	2023 年汕尾市东溪河流域干支流水质监测项目	达标国考断面 1 个， 成果报告 36 份	2023 年度东溪水闸国考断面水质达标，已完成 2023 年 7-12 月东溪河干支流水质监测工作，形成成果报告 18 份。	2024 年 6 月	否
7	2023 年汕尾市东溪河水环境精细化管控技术服务项目	达标国考断面 1 个， 成果报告 5 份	2023 年度东溪水闸国考断面水质达标，已提交 5 份报告。	2024 年 5 月	否
8	2023 年汕尾市入河排污口排查项目	项目成果报告 4 份， 验收通过率 100%，项目投入不超过预算。	目前已经完成项目要求所有成果，尚未开展验收，不超预算。	2024 年 6 月	否
9	陆河县上护镇富梅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完成项目建设 1 个， 完成标识牌 9 个，完成预算的 100% 支出， 项目建设对水生态环境系统起到持续向好的作用	已完成项目进度 50% 以上， 已完成标识牌 9 个， 完成预算的 5% 支出， 项目建设对水生态环境系统起到修复作用	预计 2024 年 4 月 22 日	否

(三)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项目前期工作耗时较长，需要按照工程项目进度支出，导致支出滞后。

三、改进意见

督促各有关县（市、区）政府高度重视，落实各有关项目业主单位推进项目进展，加快资金支出进度。